

# 要求減少副葬品

防止對遺骸和火葬爐的損壞，即使對於死者的愛用品或記憶物品，以下物品為防止污染，請合作，唔好將佢擺入棺材度。

此外，乾冰會干擾燃燒，因此請在進入時將其從棺材中取出。

## 火葬中不應附加嘅副葬品等（例如）

### (1) ~ (6) 不適合火葬。

#### (1) 噴霧罐、電池、罐裝產品等（可能破裂，爐內損壞）



#### (2) 玻璃器皿，陶瓷，金屬等（熔化，可能會干擾拾取骨骼）



#### (3) 塑料、橡膠製品等（當它融化時，它會影響骨骼的燃燒程度）



※請勿使用相同材質的筷子。

#### (4) 水果、酒精、果汁等（可能產生異味）



**(5) 書籍、紙張、毛氈、棉被等 (可能產生大量難以燃燒的灰燼)**



書籍  
(包括聖經、經文、相冊等)



日式坐墊



毛絨娃娃



毛毯・蒲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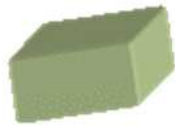


服裝・毛草產品  
一般認為是死裝的範圍是可以接受的



千羽鶴

**(6) 鮮花吸水泡沫等 (阻燃物質) (由于不完全燃燒而可能導致設備故障)**



鮮花吸水泡沫



冰袋



乾冰



碳釣魚工具等 (阻燃性)

## 注意

※ 請務必檢查心臟起搏器和類似設備是否存在，並聯繫齋場。

火葬你嘅遺體，配備了心臟起搏器等，所以有可能爆炸，医师同請諮詢並提前刪除。如果無法拆卸，請到小田原市齋場請提前申請。

※ 都要小心死包。

請注意，不僅副葬品，而且死亡服裝，如上所述。呢啲嘢被放喺棺材度。可以刪除它。

※ 由於骨體嘅狀況同副葬品嘅影響，可能遺骸無法如你所希望的那樣。

感謝您的理解。

除了此處顯示的內容外如果您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繫我們。

## 小田原市齋場

〒250-0055 神奈川県小田原市久野 3664-8

TEL : 0465-34-4909 FAX:0465-34-4915